

证券代码：000836

证券简称：鑫茂科技

公告编号：（临）2017-001

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7年1月9日（星期一）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1月4日以邮件或传真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11名，出席11名。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过认真审议，全票通过如下决议：

同意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申请的 1 亿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 2 年，并签订相关担保合同并按照合同之条款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以相应价值的自有设备向本公司提供等额反担保（《对外担保公告》详见公司同日公告）。

特此公告。

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1月9日